

西北师范大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教育技术学专业

一、培养目标和要求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具有人文情怀、国际视野、系统思维、批判性创新思维、良好信息素养，掌握现代教育基本理论、基本方法，能够进行信息技术教育运用的研究、设计、开发、评价、管理、培训与学科教学，身心健康的 21 世纪应用复合型高级专门人才。

（二）能力要求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专业知识和能力：

1. 系统掌握教育技术学专业基本知识、基本理论与基本技能，了解本学科及相关领域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和发展动态；
2. 具备中小学信息技术课程的教育教学能力和教师自身专业发展能力；
3. 具备数字化校园环境的规划、设计、管理及维护能力；
4. 具备应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教学资源设计、开发能力；
5. 具备教育教学和各类中小型网站的设计与开发能力；
6. 具备运用先进的工程化方法、技术和工具从事应用领域软件分析、设计、开发、维护等工作的能力；
7. 具备文献检索、资料查询和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能力，具有一定的从事信息化教育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能力。

二、学制与学分要求

1、学制

标准学制为四年，学生可在 3—6 年内完成学业。

2、学分要求

学生至少应修满 153 学分方可毕业。其中：必修 110 学分，选修 43 学分；课堂教学 133 学分，实践教学 20 学分。

学校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 64 学分，其中：必修 51 学分，选修 13 学分；课堂教学 56 学分，实践活动 8 学分。

学院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 31 学分，其中必修 20 学分，限选 11 学分；课堂教学 31 学分，实践教学 0 学分。

专业平台课程中，学生应修满 58 学分，其中：必修 39 学分，选修 19 学分；课堂教学 46 学分，实践教学 12 学分。

三、主干学科

教育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四、主要课程

教育技术学导论、教学系统设计、教育技术研究方法、远程教育应用、学习科学与技术、计算机网络、数据库技术、静态网页制作技术、教育传播学、C 程序设计、Java 程序设计、数字教育资源设计与开发、影视节目编导与制作、动态网站设计与开发、移动资源设计与开发、虚拟现实技术。

五、授予学位

教育学。

六、教学活动时间安排

每学年设置 2 个学期，共 40 周，其中教学时间 36 周（每学期 18 周），考试时间 4 周（每学期 2 周），并适当安排入学教育、军事训练、生产劳动、社会实践、毕业教育、就业指导等时间。

七、课程结构比例

课堂教学共 133 学分，占毕业总学分的 87%；实践教学共 20 学分，占毕业总学分的 13%。

1、课堂教学

课程分类	学校平台课程		学院平台课程		专业平台课程		总学时、总学分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必修	选修	合计
学时数	670	396	450	396	522	396	1642	1188	2830
%	23.67%	14%	15.9%	14%	18.45%	14%	58%	42%	100%
学分数	51	13	20	11	39	19	110	43	153
%	33.33%	8.5%	13.07%	7.2%	25.5%	12.42%	71.9%	28.1%	100%

2、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 20 分。其中，教育实习 8 学分，学年设计（论文）1 学分，毕业论文（设计）5 学分，教育技术创新训练 2 学分，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 4 学分。

八、周学时分配表

学 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周学时	21+3	19+2	20+8	23+5	18+10	20+4	4	

注：（1）周学时按照“理论课周学时+实验课周学时”的形式给出；（2）选修课周学时按照各类课程原则上规定的修读学期和应修学分，分学期平均计入。

九、课程设置

（一）学校平台课程（普通教育课程）

1. 公共基础教育课程模块

（1）思想政治理论与军事训练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 18 学分必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周学时	开课学期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网络课程	专题讲座	社会实践					
31000209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必修	54	36	14	4	3	文 1 理 2	3	考试	
3100021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必修	54	36	14	4	3	文 2 理 1	3	考试	
31000211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必修	108	54	36	18	6	文 3 理 4	6	考试	
31000201	形势与政策	必修	专题辅导、收看中央电视台新闻等四学年均开						2	考查	
31000206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任选	36				2	5、6	2	考查	列入通识教育类课
3100021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必修	36	18	14	4	2	文 1 理 2	2	考试	前半学期
31000208	军事理论	必修	36	30	4	2	2	文 1 理 2	2	考试	后半学期
	军事训练	必修	2 周（根据学校实际安排进行）								不计学分

本模块课程共 20 学分，其中，必修 18 学分，任选 2 学分，课堂教学 16 学分，实践教学 4 学分。

（2）大学外语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 12 学分必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周学时	开课学期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践					
52000101	大学英语 I	必修	54	54		3	1	3	考试	大学俄语、大学日语根据特殊专业需求开设。
52000102	大学英语 II	必修	54	54		3	2	3	考试	
52000103	大学英语 III	必修	54	54		3	3	3	考试	
52000104	大学英语 IV	必修	54	54		3	4	3	考试	

（3）体育与健康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 4 学分必修课程并通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周学时	开课学期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践					
43000101	大学体育 I	必修	36		36	2	1	1	考试	(体育综合)
43000102	大学体育 II	必修	36		36	2	2	1	考试	(体育综合)

43000103	大学体育Ⅲ	必修	36		36	2	3	1	考试	(体育选项)
43000104	大学体育Ⅳ	必修	36		36	2	4	1	考试	(体育选项)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必修	自主锻炼, 每学年测试一次				—			不计学分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以学生自主锻炼为主, 四年不断线, 学校每学年集中组织一次测试, 测试不合格者不能毕业。具体要求见《西北师范大学〈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实施办法(试行)》。

(4) 计算机应用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2学分必修)

按照分类指导原则, 针对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 对不同专业设置不同的课程模块, 加强实践操作, 使用灵活多样的教学和考试评价方式。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周学时	开课学期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践					
71000101	大学计算机	必修	72	36	36	2+2	1	2	考试	全校
71000201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理)	限选	90	54	36	3+2	2	2.5	考试	理工类
71000202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文)	限选	90	54	36	3+2	2	2.5	考试	文管类
71000203	计算机应用(艺)	限选	90	54	36	3+2	2	2.5	考试	艺术体育类
71000204	计算机应用技术	任选	参加我校组织的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并获得合格证书					1		艺术体育类专业通过国家一级, 其他专业通过国家二级

(5) 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2学分必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周学时	开课学期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践					
	大学生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	必修	20	10	10	2	1	1	考查	
	大学生就业指导	必修	20	10	10	2	6	1	考查	
小计								2		

2. 通识教育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修读至少2个系列, 完成10学分任选课程)。

课程系列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周学时	开课学期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践					
文史经典与文化遗产	大学语文	限选	36	36		2	1	2	考查	学生必须跨学科门类选修
	课程规格为1—2学分/门, 18—36学时/门, 每学期选课前公布									
文明对话与国际视野	同上								考查	
哲学智慧与批判思维	同上								考查	
科技进步与创新精神	同上								考查	

经济活动与社会管理	同上		考查	
艺术品鉴与人文情怀	同上		考查	
成长基础与创新创业	同上		考查	
从师能力与教师素养	同上		考查	师范类专业学生必须至少修读本系列3学分课程
小计		10		

注：周学时统计，按第4—6学期每周2学时，第7学期周4学时计算。

《大学语文》课程，文学院、历史文化学院、国际文化交流学院、传媒学院、旅游学院各专业学生可不修读外，其他专业学生必须修读。

3、教师教育课程模块

本专业只修读《西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课程方案及修读要求》规定的教育学模块、心理学模块、通识教育模块、实践模块中的相关课程，共计16学分。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学分	学时			开课单位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合计	理论	实践				
教育学模块	教育学概论	必修	2	54	混合式教学		教育学院	理3文4	考试
	班级管理与班主任工作	必修	1	18	混合式教学		教育学院	理4文5	考试
心理学模块	发展与学习心理学	必修	2	54	混合式教学		心理学院	文3理4	考试
通识教育模块	教师素养与从事能力	选修	3		/	/	教育学院	2-7	考查
实践模块	教育见习	必修	/	2-6周	/	/	教育学院	2-6	考查
	教育实习	必修	8	10-16周	/	/		6或7	考查
	教师专业能力培养训练	必修	/	162学时	/	/		1-6	证书制
合计			16						

以上所列学校平台课程的学分修读要求如下：

共64学分，必修51学分，选修13学分；课堂教学56学分，实践教学8学分。

(二) 学院平台课程（学科基础课程）

1. 学科必修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20学分必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01401	C程序设计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01402	数字摄影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
42001403	JAVA程序设计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01404	静态网站设计与制作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01405	影视制作	必修	72	36		36			2+2							3	考试	※
42001406	二维动画设计与制作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
42001407	虚拟现实设计	必修	54	18		36				1+2						2	考试	
42001408	用户界面设计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小 计			450	270		180	2+1	4+2	6+4	3+3						20		

2. 学科限选/任选课程模块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02501	数字媒体概论	限选	36	36			2										2	考试	教育技术专业不选
42002502	数字图形图像处理	限选	54	18	36				1+2								2	考试	
42002503	数据库与动态网站开发（I）	限选	54	18		36				1+2							2	考试	※
42002504	字体与版式设计	限选	72	36	36					2+2							3	考试	教育技术专业不选
42002505	数据库与动态网站开发（II）	限选	54	18		36				1+2							2	考试	※
42002506	三维动画设计与制作	限选	72	36		36					2+2						3	考试	※
42002507	移动应用程序设计与开发（前端）	限选	54	18		36					1+2						2	考试	※
小 计			396	180	72	144	2		2+4	3+4	3+4						16		

学生应当按照规定的学分数修满学科限选、任选课程学分，不能用修读其它课程的学分代替。

以上所列学院平台课程，两个方向的修读要求如下：

必修 20 学分，限选 11 学分，共计 31 学分。

（三）专业平台课程（专业教育课程）

1、专业必修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 27 学分必修课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12401	专业导引课	必修	18	18			2										1	考查	9 周排课
42012402	高等数学 I	必修	54	54			3										3	考试	
42012405	高等数学 II	必修	54	54				3									3	考试	

42012406	教育传播学	必修	36	36					2						2	考试	
42012407	学习科学与技术	必修	36	36					2						2	考试	
42012408	教学系统设计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12409	计算机网络与安全	必修	72	54		18					3+1				3.5	考试	
42012410	在线课程设计与开发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12411	教育技术学导论	必修	36	36								2			2	考试	
42012412	教育技术研究方法	必修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12413	远程教育应用	必修	36	36								2			2	考试	
42012414	学科前沿课	必修	18	18								2			1	考查	9周排课
小计			522	450		72	5	3	4		7+3	8+1			27		

注：※表示理论、实践一体化排课、授课，下同。

2、专业限选课程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选定1个方向，根据两个方向要求，完成指定学分的限选课程）

（1）信息技术教育方向

本方向培养学生系统掌握信息化教育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具有信息技术课程的教学与研究能力；掌握数字化校园环境建设与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原理，具有数字化校园的规划、管理与维护能力。

信息技术教育方向需依据下表，修读11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12501	多媒体课件设计与制作	限选	72	36		36						2+2				3	考试	※
42012502	人工智能基础（机器人设计与开法）	限选	54	36		18						2+1				2.5	考查	※
42012503	数字化校园设计与管理	限选	72	36		36							2+2			3	考试	
42012504	信息技术课程教学法	限选	54	36		18							2+1			2.5	考试	
小计			252	144		108						4+3	4+3			11		

（2）教育软件设计开发方向

本方向培养学生系统掌握网站设计与开发基本知识和理论，具有网站设计、开发与维护能力；掌握教育软件项目规划、设计与开发的基本原理，具有规范地进行教育软件设计与开发的能力。

教育软件设计开发方向需依据下表，修读 11 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12505	数据结构	限选	54	36		18				2+1					2.5	考试	
42012506	移动应用程序设计与开发 (后端)	限选	72	36		36				2+2					3		※
42012507	JSP网络编程	限选	72	36		36				2+2					3	考试	※
42012508	软件工程	限选	54	36		18					2+1				2.5	考试	
小 计			252	144		108				2+1	4+4	2+1			11		

3、专业任选课程模块（教育软件开发和信息技术教育方向均需在下列课程中选修 8 学分，其中第四学期选修 1 门，第五学期选修 1 门，第六学期选修 2 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总学时				开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12601	教育大数据分析	任选	36								2				2	考查	推荐
42012602	教育评价与测量	任选	36								2				2	考查	推荐
42012603	大数据科学与应用系列讲座（MOOC，李军-清华大学）	任选	36						2						2	考查	MOOC 选自学堂在线自主课程
42012604	计算思维导论（MOOC，唐培和-广西科技大学）	任选	36						2						2	考查	
42012605	慕课问道（MOOC，李晓明-北京大学）	任选	36							2					2	考查	
42012606	e时代的教与学——MOOC 引发的混合式教学（MOOC，于歆杰-清华大学）	任选	36							2					2	考查	
42012607	如何写好科研论文（MOOC，高飞飞-清华大学）	任选	36								2				2	考查	
小 计			252							4	4	6			14		

除上述课程之外，学生需完成学院平台课程中的相关课程。

4. 实践教学模块（学生须在本模块中完成必修 8 学分）

课程（项目）编号	课程或实践	类型	总学时	开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	备注
----------	-------	----	-----	----------	----	----	----

	项目名称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方式		
							第 5—6 学期										1
42012415	学年设计	必修					第 5—6 学期								1	答辩	
42012416	毕业论文（设计）	必修					第 7—8 学期								5	答辩	
42012417	教育技术创新训练	必修					第 7—8 学期								2	录像	微格教室
小 计															8		

注：

（1）本专业学年设计为教育技术项目训练，内容包括培训课程设计开发与实施、教育电视节目创作、多媒体作品创作、教育软件与平台设计开发、信息化教育装备与环境开发及管理。学年设计一般应从第 5 学期开始进行，学生可以充分利用寒、暑假进行调研、设计等，第 6 学期末（或第 7 学期开学）完成。

（2）毕业论文（设计）一般应在第 7 学期开学初安排学生进行选题，以使学生有比较充裕的时间及利用专业实习时间收集资料、开展调研。毕业论文（设计）的开题环节应在第 7 学期完成，研究、设计、撰写环节在第 7、8 学期进行，答辩于第四学年第二学期 5 月上旬结束。

5、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模块

教育技术学专业学生须在下表中中修读 4 学分的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模块。学生一般应在前 3 学年内修满。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类型	总学时				开设学期和周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合计	讲授	实验	实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42012419	学术讲座	必修	18				1-6 学期								1		
42012420	多媒体课件大赛	必修	36				1-6 学期								2		
42012421	社会实践	必修	18				1-6 学期								1		
小 计			72												4		

注：项目类型为必修、限选、任选，不列学时数，只列开展学期及周数。

以上所列专业平台课程，两个方向的学分修读要求如下：

必修 39 学分，限选 11 学分，任选 8 学分，共计 58 学分，其中课堂教学 46 学分，实践教学 12 学分（含素质拓展与实践创新 4 学分、学年设计（论文）1 学分、毕业论文（设计）5 学分，教育技术创新训练 2 学分）。

十、辅修专科、辅修本科与辅修学士学位

为适应学生个性差异和不同志趣，充分体现因材施教原则，发挥学生个性特长，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提供更多的学习机会，学校实施多层次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学生在保证修读主修专业的同时，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以下修读层次：辅修专科、辅修本科、辅修学士学位。

1. 辅修专科

应修读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学院平台课程和专业平台课程中规定的必修课,获得不低于 30 学分的辅修课程学分,在取得主修专业本科毕业证书后,可发给辅修专科专业毕业证书。

辅修本专业专科的学生应当修读以下必修课程:

学院平台课程: C 程序设计、数字摄影、java 程序设计、静态网站设计与制作、影视制作、二维动画设计与制作。共计 15.5 学分。

专业平台课程: 教育传播学、教学系统设计、教育技术学导论、教育技术研究方法、学习科学与技术、专业导引课、远程教育应用。共计 14 学分。

2. 辅修本科

应修读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学院平台课程和专业平台课程中规定的必修课,并修读一定数量的选修课,获得不低于 62 学分的辅修课程学分,在取得主修专业本科毕业证书后,可发给辅修本科专业毕业证书。

辅修本专业本科的学生应当修读以下必修课程:

学院平台课程: 必修课 20 学分、限选课 11 学分,共计 31 学分。

专业平台课程: 必修课全选,共计 27 学分。

另外,还须在本人才培养方案的专业平台中修读 4 学分其它课程。

3. 辅修学士学位

在修读完成辅修本科专业课程学分的基础上,完成辅修专业的实践教学环节(见习实习、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达到学位授予条件,且辅修专业与主修专业分属于不同学科门类,则在取得主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后,可授予辅修学士学位。

4. 有关规定

主修专业与辅修专业相同的课程,或者主修专业课程教学要求高于辅修专业的,经相关学院认定,可用主修专业课程代替辅修专业课程,不必重复修读。

学生因多种原因终止辅修后,辅修期间所修读的辅修专业课程学分可转为主修专业的任选课学分。